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 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回购公司股份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2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
1	贺国英	120,720,374	31.99
2	胡玉兰	14,720,200	3.90

3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野村东方国际日出东方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581,354	1.74
4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3,737,248	0.99
5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937,156	0.51
6	法国兴业银行	1,775,500	0.47
7	北京海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燕定向战略3号私募基金	1,599,000	0.42
8	李鹏	1,568,048	0.42
9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1,519,440	0.40
10	BARCLAYS BANK PLC	1,514,620	0.40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贺国英	30,180,094	10.52
2	胡玉兰	14,720,200	5.13
3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野村东方国际日出东方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581354	2.29

4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3737248	1.30
5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 – 自有资金	1937156	0.68
6	法国兴业银行	1775500	0.62
7	北京海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海燕定向战 略3号私募基金	1599000	0.56
8	李鹏	1568048	0.55
9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1519440	0.53
10	BARCLAYS BANK PLC	1514620	0.53

注：以上股东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总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